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  
3 January 201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 妇女地位委员会

####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15年3月9日至20日

第四次妇女问题世界会议以及题为“2000年  
妇女：二十一世纪两性平等、发展与平”的  
大会特别会议的后续行动

#### 具有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世界青年联盟提交的陈述\*

秘书长收到以下陈述，现按照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1996/31号决议第36和第37段分发。

\* 本陈述未经正式编辑而印发。



## 陈述

下文列出了妇女和女童，乃至其家人、社区、区域和世界面临的重要问题。我们必须加倍努力，通过努力保护和支​​持全世界妇女所面临的独特困难，以实际行动表明我们对每个人尊严的尊重。

## 保健

发展中国家妇女面临的一个重大健康风险是分娩并发症导致的死亡。世界卫生组织表示，在这些死亡中，绝大多数都是可以预防的。母亲，作为照料者、教育者和供应者，常常是其所在社区的核心。母亲分娩死亡增加了婴儿的发病率和死亡率。由于失去收入和关怀，失去母亲的儿童比父母健在的儿童所面临的死亡风险大得多。同样，失去母亲的儿童获得完整学校教育和充足营养的可能性也小得多。在母亲去世的情况下，儿童容易在较小的年龄就加入劳动力大军，导致健康和社会问题。孕产妇死亡还对家庭产生即时和直接的经济影响。

《北京行动纲要》呼吁到 2000 年使孕产妇死亡率降低 50%，到 2015 年再减少一半；遗憾的是，这些目标不会实现。1990 年至 2013 年，孕产妇死亡率降低了约 50%。但是，2010 年（287 000 例）至 2013 年（289 000 例）期间，该数字维持不变。发展中国家的孕产妇死亡率仍然过高，每 10 万例活产儿中有 230 例死亡，而发达地区的这一数字为 16 例。其中不乏成功案例，从坦桑尼亚农村村庄孕产妇死亡率据报告为零到智利实现拉丁美洲最低的孕产妇死亡率，这要归功于经济增长、义务教育法、免费的孕产妇和儿童医疗保健，以及卫生和营养改善等综合因素。

对发展中国家而言，为帮助每位妇女和婴儿安全度过孕期和分娩，有必要进行直接干预，这一点非常明确，而且是可以实现的：

- (a)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的建议，至少进行四次产前护理；
- (b) 能够获得熟练的助产士，联合国人口基金称，熟练的助产士通过辅助紧急产科护理，可以使孕产妇死亡率降低 75%，因为他们在监测怀孕和分娩、发现和处理问题并在必要情况下转给更高层级处理方面接受过培训；
- (c) 最低限度地配备分娩设施，包括处理和应对怀孕主要并发症的基本医药和设备；
- (d) 医疗保健交付系统的基础设施，包括增强妇女权能使其做出适当医疗决定的教育，以及让妇女能够及时到达分娩设施的交通。

由于全球医疗卫生界加大对促进避孕与合法堕胎作为防止孕产妇死亡的“必要”措施的重点关注，对这四项目可实现的有效干预措施的重视有所减弱。资金和政策方面的努力都以避孕和堕胎为优先重点，未能满足孕妇需要安全和健康怀孕

与分娩的需要。不能提供上述四项简单干预活动的医疗保健系统将不能提供适当的医疗咨询或任何种类的安全手术。

发展中国家进行的人口统计调查和医疗调查显示，许多妇女无法确定她们是否能生育；这一能力对于避免意外怀孕和计划的预期怀孕十分关键。调查还表明，服用避孕药或做过绝育的妇女不了解潜在的副作用，如果出现副作用她们该做些什么，也不了解其他的避孕方法。如果不了解这些信息，妇女无法行使计划生育要求的知情决定权。而且，由于重点关注计划生育的未满足需求，忽略了为什么许多妇女不想服用避孕药的原因，包括健康担忧、副作用以及个人、宗教或道德信仰。

为享有生殖健康以及实现自由和负责任地决定子女数量和生育间隔的权利，妇女需要通过教育来让她们了解自己的身体。通过了解她的生理周期以及知道如何观察和了解她自己的生物指标，妇女能够实现最佳健康并计划生育。她能够成为自身医疗保健的积极参与者，能够与她的保健提供人员共同努力实现长期健康。而且，发展方案如果从社区本身产生，并且反映本地价值观和优先重点，而不是以外界强加的项目为优先重点，永远会更加有效。

### 堕除女胎

促进妇女权利的一个重要和审查不足的领域是对出生前的女童提供保护。在一些文化中，由于家庭和文化重男轻女，女性性别选择是使女婴流产的一个原因。它是当今世界存在的对妇女和女童最严重的歧视形式。令人不安的是，新的研究表明，母亲和祖母经常对重男轻女推波助澜；当然，她们是在分娩前使女婴流产或者在分娩后抛弃女婴的决定参与者，有时还包括杀婴。失踪女婴的数量并非无足轻重；保守估计数字表明，如今从亚洲失踪的女婴超过 1 亿，而且在世界其他地方，这些数字正在增加。有必要在全球层面上解决这种系统、广泛地暴力侵害女童的行为，寻求解决方案，确保女童在每个家庭都受到欢迎和尊重对待，就像她们生命的天赋、才能和快乐所应得的那样。

### 贩运人口和性贩运

还应当特别关注被贩运到不能忍受的工作环境中或成为性奴隶的女童。这种贩运的实现方式还包括通过操纵那些疼爱他们的女孩、愿意为了把她们送到城市或其他国家获得教育和工作而做出牺牲的家庭。这些家庭受到残忍的欺骗。必须加以努力，无论在哪里发现贩运集团，立即勇敢地将其关闭。这包括对西方国家参与运输、买卖和教唆这些贩运集团提供服务的个人予以谴责和惩罚。

### 妇女与发展

《北京行动纲要》第一项战略目标涉及妇女与贫穷。随着我们不仅接近北京+20，而且也接近可持续发展目标 2015 年后议程，需要注意贫穷与通常处境不利妇女的生活其他方面的相互关系。促进女性教育为消除限制妇女和女童全面参与社会的能力的制度和习俗提供了一种最佳途径。

贫穷、营养不良和失业是阻碍女童完成小学和中学教育的主要因素。在一些国家，缺乏稳定可能迫使女童和妇女早早工作或结婚。一些文化规范将妇女和女童视为负担，认为教育和养育她们只是为了通过婚姻将其交给另一个家庭，这也可能导致女童在获得发展所必要的营养、教育和技能投资方面面临困难。通过改善生活在贫困之中、缺乏营养、水和卫生设施、无法获得基本的医疗保健服务、住所、教育、参与和保护的女童的境况，可以减少辍学率。通过消除退学，女童的权能将得到增强。

向男童和女童进行关于平等和固有尊严的教育，对于降低女童的辍学率和促进她们参与中等和高等教育很有必要。尊重妇女和女童的受教育权从最早的生命阶段就开始了。应当鼓励教育了解妇女和男性的固有价值并促进平等地分担责任。这一教育应当重点关注通常由妇女和女童承担的给予照顾和其他责任的内在价值，这些责任促进人类繁荣、相互联系，并形成在社会中心建设强大家庭的基础。

## 结论

人类是自身的最大资源，但这仅仅是指当它包含所有成员时。每个人，无论男女，都应当有发言权并得到尊重。每位妇女都拥有独特的品质和天赋，只能在尊重人类尊严的环境下充分地欣赏、培养和利用这些品质和天赋。通过承认妇女作为人类的内存尊严，我们能够增强妇女的权能，她们将随后改变她们的社会。只有将行动建立在理解人类尊严是一切真正平等的基石的基础上，《北京行动纲要》才能实现它的目标。